

物流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「環境保護」職能範疇

名稱	認識並執行基本環保方案
編號	LOCUEP201B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物流服務供應商。從業員應能按照相關環保規例(例如：《有毒化學品管制條例》(香港法例第595章))執行職務。工作要求在工作場所進行操作時，按照公司的要求應用基本環保原則及規例。
級別	2
學分	3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瞭解環境問題的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公司指引 • 與物流相關行業的運作 • 認識相關環保規例 <p>2. 瞭解與物流操作相關的环境問題，包括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對環境釋放有害物質的潛在風險 • 因未能有效操作設備及機器所造成空氣污染 • 保持工地清潔及整齊對環境的重要 • 使用回收概念及方法減少廢料數量 • 使用節能概念，適當地關閉工作場所的燈光及空調/暖氣系統 <p>3. 按照工作指引盡量減少污染的影響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執行並安排例行檢查，以確保排放控制裝置運作正常 • 清洗設備/車輛時採取預防措施，以免污染環境 • 在操作及維修時，執行內務程序及環保預防措施 • 將廢物/垃圾棄置於指定棄置箱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能夠瞭解與物流操作相關的环境問題 • 能夠按照工作指引應用基本環保方案的知識，將所造成污染的影響降至最低
備註	